



# eForce Holdings Limited (意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3)

##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意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四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67,048	58,330
銷售／服務成本		(51,770)	(45,418)
		15,278	12,912
其他收益		244	592
其他收入淨額		436	2,581
分銷成本		(3,043)	(3,652)
行政開支		(18,829)	(21,152)
其他經營開支		(405)	(111)
		(6,319)	(8,830)
經營虧損		(761)	(691)
融資成本		(2,161)	(5,12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除稅前正常業務虧損	5	(9,241)	(14,643)
稅項	6	—	—
股東應佔虧損		(9,241)	(14,643)
每股虧損			
基本－港仙	7	(0.48)	(0.76)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24,665	25,700
聯營公司權益		14,016	16,177
其他投資		6,344	6,269
		<u>45,025</u>	<u>48,14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6,096	17,30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9	15,499	13,0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59	1,650
		<u>33,454</u>	<u>31,990</u>
<b>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		(16,362)	(15,971)
無抵押其他貸款		(6,500)	(6,5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64,380)	(57,306)
應付稅項		(4,339)	(4,341)
		<u>(91,581)</u>	<u>(84,118)</u>
<b>流動負債淨值</b>		<u>(58,127)</u>	<u>(52,12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3,102)</u>	<u>(3,982)</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96,891	96,891
儲備	11	(109,993)	(100,873)
		<u>(13,102)</u>	<u>(3,982)</u>

###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相同，惟預期反映於二零零五年年度之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以下附註2。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會計期間生效之若干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本集團已採納與其營運有關之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載列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更改會計估計及錯誤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	分部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聯方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與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溢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中期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票據：確認及管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以股份付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業務合併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2、7、8、10、12、14、16、18、19、21、23、24、27、28、33、34及37號並不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簡而言之，該等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影響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披露財務報表之若干呈列方式。

### a) 攤銷正商譽及負商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於過往年度：

- (i)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之正商譽及負商譽會於產生時直接於儲備中入賬，但不會計入收益表，直至該收購業務出售或減值止；及
- (ii)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產生之正商譽按其使用年期以直線基準攤銷。倘出現減值跡象，則須進行減值測試。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本集團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停止攤銷正商譽。該等商譽於每年(包括初次確認當年)及在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於商譽相配的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值時確認。

就正商譽之新政策已按照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過渡安排預期應用。因此，比較金額並未經重列，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累計攤銷已被商譽成本所抵銷。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表並無確認商譽攤銷開支，故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稅後虧損減少907,000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過渡安排，過往直接計入儲備之商譽(即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產生之商譽)將不會於出售、所收購業務減值或於任何其他情況下於收益表中確認。

由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遞延負商譽，故就負商譽之政策變動對中期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 b) 僱員購股權計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於過往年度，僱員(包括董事)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時並無確認任何金額。倘僱員選擇行使購股權，股本賬面值及股份溢價僅按應收購股權行使價予以入賬。

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規定，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該等購股權之公允值須於本集團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或倘有關成本能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確認為資產，則列作資產。本集團並於股本中之資本儲備項目確認相應之增幅。

新會計政策已追溯採納，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重列比較數字。然而，本集團亦採納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第53段所列之過渡條文；據此，下述授予購股權之情況並非按照新政策以確認和計算：

- (i) 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授予僱員之所有購股權；及
- (ii) 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予僱員但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生效之所有購股權。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並不受影響。由於所有購股權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前授出，故並無呈列相應之比較數字。

c) 租賃土地及持作自用之建築物(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於過往年度，租賃土地及持作自用之建築物按重估價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呈列。重估盈虧之變動一般計入土地及建築物之重估儲備，惟重估過往於收益表扣除之重估虧蝕而產生之盈餘則除外。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起，倘位於持作自用土地之租賃權益的公允值能夠與本集團首次訂立租賃時或自前度承租人接收時或有關建築物興建日(如為較遲的時間)之土地使用權公允值分開確定，土地租賃權益將列作經營租賃入賬。

該等租賃土地將不再重估。就收購租賃土地之任何預付地價或其他租金將按租賃期以直線基準攤銷。

除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第17段條文所述之豁免外，新會計政策已追溯應用，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列比較數字。由於土地對於整體租賃而言微不足道，故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規定分開處理土地及建築物。因此，由於土地及建築物按單一單元分類作租賃，故政策之變動對中期財務報告並無影響。土地及建築物將繼續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准許之重估模式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d) 財務工具(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財務工具：披露及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估量)

於過往年度，按持續基準持有並具有可識別長期目的之證券投資分類列作投資證券，並以成本減撥備呈列。

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所有非買賣用途投資已分類為待售證券並按公平價值列賬。公平價值之變動已於權益中確認，除非有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投資價值已出現減值虧損。如有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投資經已出現減值虧損，任何就該投資已納入於公平價值儲備之金額，於減值虧損出現期間撥往收益表。待售股本證券公允值於期後出現任何增長將直接於股本中確認。

由於會計政策變動令投資證券以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呈列，期初之累計虧損並無作出調整。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過渡安排，故並無呈列比較數字。

由於新會計政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稅前虧損增加75,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收入淨額則按相同數額增加。

3. 持續經營基準

儘管本集團持續錄得虧損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出現流動負債淨額(包括為數6,500,000港元之無抵押其他貸款，該等貸款經已逾期，截至本中期財務報告授權刊發日仍未償還)，惟本中期財務報告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因本公司董事在考慮下列因素後認為，本集團仍可持續經營，並可依期償還到期債務如下：

(i) 本公司獲金融機構提供共30,0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及

(ii) 獲得主要股東提供持續之財政支援。

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現金資源滿足日後對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方面之需求。因此，本中期財務報告宜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及不加入任何本集團無法繼續經營時所需作出之調整。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保健及家庭用品。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亦從事提供資訊科技相關服務，但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已終止有關服務，但仍持有提供資訊科技相關服務之聯營公司之權益。

營業額為向客戶供應貨品之銷售價值，減退貨、貿易折扣及減營業稅項的總和。

於即期中期業績期間，分部資料乃按本集團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列。由於業務分部資料與本集團中期財務匯報工作意義更大，故業務分部資料將繼續為主要呈報方式。

	保健及家庭用品		資訊科技業務		未分配數額		綜合數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外界客戶之銷售	67,048	58,330	-	-	-	-	67,048	58,330
來自外界客戶之 其他收益	224	348	-	-	-	-	224	348
總額	<u>67,272</u>	<u>58,678</u>	<u>-</u>	<u>-</u>	<u>-</u>	<u>-</u>	<u>67,272</u>	<u>58,678</u>
經營溢利/(虧損)	534	(557)	-	(385)	(6,853)	(7,888)	(6,319)	(8,830)
融資成本	-	-	-	-	-	-	(761)	(69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	(2,161)	(4,893)	-	(229)	(2,161)	(5,122)
除稅前正常業務虧損							(9,241)	(14,643)
稅項							-	-
股東應佔虧損							<u>(9,241)</u>	<u>(14,643)</u>

為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分部資料已獲重新分類。

集團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所在地區

北美	35,311	33,531
歐洲	17,696	14,719
亞洲	8,903	8,343
其他	5,138	1,737
	<u>67,048</u>	<u>58,330</u>

5. 除稅前正常業務虧損

除稅前正常業務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a) 融資成本：

借貸利息	<u>761</u>	<u>691</u>
------	------------	------------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42,382	45,418
員工成本	16,168	15,590
折舊	2,326	2,311
正商譽攤銷	-	111
出售固定資產之(溢利)／虧損淨額	(671)	(764)
出售附屬公司之溢利(附註(i))	-	(1,569)
利息收入	<u>(244)</u>	<u>(165)</u>

附註：

(i) 根據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三日之買賣協議，本公司以股份面值出售其於附屬公司Super Standard Limited之投資之全部權益。此交易帶來1,569,000港元溢利並已計入綜合損益賬內「其他收入淨額」。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出售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之現金流量或經營業績並無重大貢獻。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四年：17.5%) 計算撥備。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附屬公司經營所在之有關國家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就稅務而言錄得虧損，故此並無就香港及海外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不可能於未來產生溢利用作對銷由累積虧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故此並無確認該等資產。

7.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期內之股東應佔虧損9,241,000港元 (二零零四年：14,643,000港元) 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937,826,789股 (二零零四年：1,937,043,932股) 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計入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對本期間及上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產生反攤薄影響，故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二零零四年：無)。

## 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列入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下之應收貿易賬項(已扣除呆壞賬特別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逾期	7,715	6,839
逾期一至三個月	2,380	2,206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十二個月	65	97
逾期超過十二個月	139	159
應收貿易賬項總額	10,299	9,30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5,179	3,70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1	24
	<u>15,499</u>	<u>13,031</u>

貿易賬款於發單日期三十日後到期。

##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列入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之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個月內或接獲通知到期	12,929	12,248
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5,240	7,071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912	681
六個月後到期	1,560	1,263
應付賬項總額	20,641	21,263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43,739	36,043
	<u>64,380</u>	<u>57,306</u>

## 11.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證儲備 千港元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	1,392,241	(1,742)	24,226	(1,515,598)	(100,873)
換算香港以外地區附屬公司之 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	46	-	-	46
待售投資證券之公允值變動	-	-	-	75	75
本期間虧損	-	-	-	(9,241)	(9,241)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u>1,392,241</u>	<u>(1,696)</u>	<u>24,226</u>	<u>(1,524,764)</u>	<u>(109,993)</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期內營業額增加至67,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5%。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上半年錄得9,000,000港元之虧損淨額，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淨額15,000,000港元。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減少至2,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8%。

製造業務仍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歐洲、澳洲及南美之銷售額增加6,000,000港元，佔營業額增長70%。雖然塑料及其他主要原材料價格上漲，但在推行精簡生產措施後，毛利率仍能維持在22%之水平。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聯營公司Chinese 2 Linux (Holdings) Limited (「C2L」) 繼續虧損。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佔之虧損為2,0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5,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C2L之賬面值為14,000,000港元。董事會知悉C2L虧損所帶來之影響，並將繼續監察C2L之表現，並會在得到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數字後作出必要之調整。

### 前景

鑒於廣東省材料及勞工成本上升，管理層將落實一貫之成本控制及精簡生產措施。管理層對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之表現依然抱審慎之態度。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及流動比率分別為58,127,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128,000港元)及0.36(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8)。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85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借貸為22,862,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471,000港元)，全部均於一年內到期。有抵押借貸為8,113,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85,000港元)，乃以本集團位於中國賬面值約為17,3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00,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作出之法定押記抵押。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其他資產以取得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結欠之借貸。

本集團可動用之金融機構信貸總額為3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0港元)。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業務需要。

## 匯率及利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安排

本集團之借貸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由於管理層並不預期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故本集團並無對沖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借貸以定息及浮息計息。由於管理層並不預期利率波動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故本集團並無對沖利率風險。

## 重大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第三方共同及個別地就支付聯營公司約11,8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00,000港元)之應付服務費提供擔保。
- b)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授予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提供10,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港元)之公司擔保，該筆信貸中1,920,000港元已動用(二零零四年：1,640,000港元)。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僱用約39名(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名)僱員及於中國內地僱用約1,400名(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4名)僱員。

管理層定期檢討酬金政策，並透過公平薪津組合及公積金供款與醫療保險計劃等其他額外福利獎勵員工。此外，本集團亦可根據本集團之業績及個別員工表現酌情向合資格僱員發放花紅。

本公司亦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日授予本集團若干僱員購股權，彼等可據此認購本公司股份。惟自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起，本公司不得再根據現行計劃授出購股權，除非本公司更改計劃之條款使之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在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本公司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要求標準。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列之企業治理常規，惟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之規定以指定任期委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輪流告退，而彼等之任期將於任期屆滿重選時作出檢討。本公司認為，上述政策符合企業治理常規之宗旨。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磋商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 薪酬委員會

根據企業治理常規守則，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一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秉軍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鄒小岳先生及丁良輝先生，及一位執行董事趙永強先生。薪酬委員會採納之職權範圍乃符合企業治理守則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松山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梁松山先生、譚立維先生及趙永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岳先生、丁良輝先生及林秉軍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信報日報刊登的內容。